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B 座 11-17 层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B 座 11-17 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九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 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 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中洲控股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义务披露人/振业集团	指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洲控股/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B 座 11-17 层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34106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土地开发、房产销售及租赁、物业管理

税务登记证号码: 深地税登字 440300618831041

联系电话: (0755) 25863061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1.93%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10.84%
深圳市钜盛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9%
马信琪	5.09%

(以上股东为截至2014年6月30日持股5%以上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 或地区居住权
李永明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蒋灿明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罗力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于冰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丁古华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陶伟平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房向东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廖耀雄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周俊祥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三、除中洲控股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对中洲控股股份进行了部分减持,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继续减少其在中洲控股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洲控股人民币普通股 33,768,136 股,占该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05%。截止 2014 年 9 月 10 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中洲控股人民币普通股 9,850,000 股,此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洲控股人民币普通股 23,918,136 股,占总股本的 4.994%。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中洲控股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未有买卖中洲控股股份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签署日期: 2014.09.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包括: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投资者可在以下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百花五路长源楼

电话: 0755-88393605

联系人: 陈颖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 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 厦 B 座 11-17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变化	增加□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第一 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 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寺股数量: 33,768,13	6股 持股比例: 7.0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及持股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中洲控股人民币普通股 9,850,000 股,占中洲控股总股本的 2.057%。此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洲控股人民币普通股 23,918,136 股,占总股本的 4.99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拟于未来 12 个 月内继续减持	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继续减	少其在中洲控股拥	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	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	言息披露义务人还应	至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	不适用
司为其负债提供的	
担保,或者损害公	
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否
需取得批准	р П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填表说明:

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日期: 2014年9月10日